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ishang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98)

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Huishang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本行」) 謹訂於2025年6月30日(星期一)上午9時正於中國安徽省合肥市雲谷路1699號徽銀大廈B區304會議室舉行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詳情如下：

決議案

- (1) 審議批准本行2024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 (2) 審議批准本行2025年資本性支出預算方案；
- (3) 審議批准本行202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 (4) 審議批准聘請本行2025年度外部審計機構；
- (5) 審議批准本行董事會2024年度工作報告；
- (6) 審議批准本行監事會2024年度工作報告；
- (7) 確定本行執行董事2022年度薪酬標準；
- (8) 確定本行部分監事2022年度薪酬標準；
- (9) 確定本行執行董事2023年度薪酬標準；
- (10) 確定本行部分監事2023年度薪酬標準；
- (11) 選舉魏李翔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 (12) 審議批准關於本行發行股份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 (13) 審議批准關於延長本行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A股發行」）方案有效期的議案；
- (14) 審議批准關於延長授權董事會辦理A股發行具體事宜有效期的議案；
- (15) 審議批准關於發行二級資本債券的議案；

上述決議案中，第(1)至(11)項為普通決議案，第(12)至(15)項為特別決議案。

其他事項

- (16) 聽取監事會關於董事會及董事2024年度履職情況的評價報告；
- (17) 聽取監事會關於監事2024年度履職情況的評價報告；
- (18) 聽取監事會關於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2024年度履職情況的評價報告；
- (19) 聽取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2024年度述職報告；
- (20) 聽取本行2024年度關聯交易情況報告；及
- (21) 聽取2024年落實股東大會決議情況的報告。

承董事會命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嚴琛
董事長

中國安徽省合肥市
2025年5月16日

附註：

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除主席決定容許以舉手方式表決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外)，投票結果將按照上市規則規定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www.hkexnews.hk)及本行的網站(www.hsbank.com.cn)。

2.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之資格

本行將於2025年5月31日(星期六)至2025年6月30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及登記本行股份轉讓。本行H股股東須注意，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須於2025年5月30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將相關過戶文件送交本行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2025年5月30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行股東名冊之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

3. 現金股息派發安排

根據本行2024年度利潤分配預案，董事會建議如以2024年末本行普通股總股本13,889,801,211股計算，每10股派送現金股息人民幣2.1元(含稅)，共計派發現金股息約人民幣291,686萬元(含稅)。如本行在分紅派息股權登記日之前發生股份增發等情形導致分紅派息股權登記日的總股本發生變化，每股股息將在合計派息總額不變的前提下相應調整。如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批准，現金股息將派發予2025年7月10日(星期四)名列本行股東名冊的內資股股東和H股股東。現金股息預期將於2025年8月22日(星期五)派付。

本行將於2025年7月5日(星期六)至2025年7月10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取上述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批准)，本行之未登記H股股份持有人最遲須於2025年7月4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相關股份過戶文件送呈本行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作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4. 回條

有意親身或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之股東，請填妥附隨之回條，並於2025年6月10日(星期二)或之前交回本行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如為H股股東)或本行的中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如為內資股股東)。回條可以專人、郵遞或傳真方式遞交或發送至本行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如為H股股東)或本行的中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如為內資股股東)。填妥並交回回條並不影響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之權利。

然而，倘股東並無交回回條，而回條表示有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所代表的有表決權的股份數目，未達到本行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1/2以上的，則可能導致股東週年大會延期舉行。

5. 委任代表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之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毋須為本行股東）代其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

有關代表必須以委任書委任。有關委任書須由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代表簽署。倘委任人為法人，則委任書須以法人印鑒或其董事或正式書面授權代表簽署。委任代表之文據及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者）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副本，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24小時前（即2025年6月29日（星期日）上午9時正）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召開時間24小時前填妥及交回本行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如為H股股東）或本行的中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如為內資股股東），方為有效。股東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按其意願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在會上投票。

6. 根據本行章程，股東質押本行股權數量達到或超過其持有本行股權的百分之五十時，應當對其在股東大會上的表決權進行限制。

7. 其他事項

A. 股東週年大會預計不會超過半日。出席會議之股東及代表須自行負責交通及住宿費用。

B.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

香港
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電話：(852) 2862 8628
傳真：(852) 2865 0990

本行中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

中國
安徽省合肥市
雲谷路1699號徽銀大廈
董事會辦公室
電話：(86) 0551 6266 7806/6519 5664
傳真：(86) 0551 6266 7661

於本通告日期，本行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嚴琛及孔慶龍；非執行董事馬凌霄、盧浩、王朝暉、左敦禮、Gao Yang (高央)、王文金及趙宗仁；獨立非執行董事戴培昆、周亞娜、劉志強、殷劍峰、黃愛明及徐佳賓。

*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據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並非一家認可機構，並非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及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